珠海中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 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

珠海中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或"本公司") 股票于 2024 年 12 月 2 日、12 月 3 日、12 月 4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 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%以上,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 则》的相关规定,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。

二、公司关注及核实情况说明

经公司自查及向公司控股股东核实,现将有关核实情况说明如下:

- 1、公司前期所披露的信息,不存在需要更正、补充之处。
- 2、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媒体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 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。
 - 3、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。
- 4、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 重大事项。
- 5、在公司本次股票异常波动期间,公司控股股东不存在买卖公 司股票的行为。

三、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

本公司董事会确认,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; 董事会也未 获悉本公司有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规定应予 以披露而未披露的、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;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、补充之处。

四、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

- 1、经自查,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。
- 2、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: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,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,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,注意风险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1、公司向有关人员的核实函及回函。

特此公告。

珠海中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4日